

# 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

## ——习近平总书记参加福建代表团审议时的重要讲话产生热烈反响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 中共中央总书记、国家主席、中央军委主席习近平10日下午参加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福建代表团审议时强调,要营造有利于创新创业创造的良好发展环境,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做好革命老区、中央苏区脱贫奔小康工作。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在代表委员和干部群众中引起热烈反响。

**向改革开放要动力 最大限度释放全社会创新创业创造动能**  
鹭岛厦门,海天码头。进出口货轮往来繁忙,冠以“丝路海运”品牌的航线正串联起“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地区。

“要发挥经济特区、自由贸易试验区、综合保税区、21世纪海上丝绸之路核心区等多区叠加优势……”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让厦门港务控股集团董事长陈志平对港口未来的发展有了更深刻的思考:“站在国家开放的前沿,我们要不断探索新路,全面提升产业竞争力,打造丝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海陆无缝对接的新通道。”

当中国经济总量跃上90万亿元新台阶,“成长的烦恼”也伴随而来。

“要向改革开放要动力,总书记的重要讲话为我们指明了前进的方向。”全国人大代表、浙江金

华市市长尹学群说,金华正持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以此撬动各领域的改革攻坚,为各类所有制企业营造公平、透明、法治的发展环境,充分激发微观主体的活力。

“习近平总书记再次强调要坚持‘两个毫不动摇’,营造有利于企业家健康成长的良好氛围,还语重心长嘱咐要实实在在、心无旁骛做实业。”现场聆听了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全国人大代表、安踏(中国)有限公司董事局主席丁世忠激动地说,“我们就是要专注做好每一双鞋,每一件服装,努力实现品牌升级,走向世界。”

同样感到振奋的,还有全国政协委员、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曾毓群。他说,总书记指出为高技术企业成长建立加速机制。这让我们更有信心突破核心技术、实现“换道超车”,抢占产业制高点。

“总书记强调不断增强我国在世界大变局中的影响力、竞争力。”全国人大代表、浦东新区区长、上海自贸试验区管委会常务副主任杭迎伟说,落实总书记的要求,上海自贸区要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在高水平开放上下功夫,在增强创新力上下功夫,把自贸试验区打造成为具有较强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高地。

**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 让台胞在大陆扎根发展更加安心、更有信心**

“习近平总书记说,对台湾同胞一视同仁,像为大陆百姓服务那样

造台湾同胞。我感到非常欣喜、非常暖心。”厦门市台商投资企业协会会长吴家莹通过电视收看了新闻回放。

吴家莹说,福建地处两岸交流前沿,在两岸融合发展方面大有可为。

“台胞同等待遇一步步得到落实,让我们更好融入大陆生活。大陆为我这样的台湾年轻人实现人生价值提供了广阔舞台。”在福建平潭发展的台湾青年林智远,对大陆推出的各项惠台政策措施非常“有感”。去年,他获评福建省级劳动模范,“这是对广大台胞的莫大肯定。”

林智远说,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将在大陆追梦的广大台湾青年更安心发展、对未来更有信心。

全国人大代表、福建省台联副会长梁志强表示,习近平总书记强调两岸要应通尽通,提升经贸合作畅通、基础设施联通、能源资源互通、行业标准共通。福建省台联未来将在探索两岸融合发展新路上下功夫,努力打造“台胞台企登陆的第一家园”。

习近平总书记提出要全面加强两岸交流合作,加大文化交流力度。全国政协委员、福建省南平市台联会长陈建华对此非常赞同。今年两会,她带来多项提案建议,包括促进两岸青少年交流、弘扬中国传统文等。她表示,今后要把两岸交流工作进一步做细、做实,做到台湾同胞心里去,不断增强台湾同胞对民族、对国家的认知和感情。

**饮水思源 确保老区苏区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一个都不掉队**

“要饮水思源,决不能忘了老区苏区人民。要梳理排查、抓紧工作,确保老区苏区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进程中一个都不掉队。”

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让全国人大代表、广东陆河县河口镇营下村党支部书记李金东“心头一暖”。

这位来自海陆丰革命老区的代表告诉记者,党的十八大以来,国家采取一系列好政策好措施推动老区农村农业发展,促进当地特产青梅实现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我们将进一步促进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相协调,将资源转化为资产,留住绿水青山,也搬来‘金山银山’。”

福建省将乐县是原中央苏区县。全国人大代表、将乐县高唐镇常口联村党委书记张林顺现场聆听了总书记的重要讲话,颇有感触:“将乐县的青山绿水就是无价之宝,我们按照总书记的指示,画好山水画,做好山水田文章,进一步发展乡村旅游,让青山绿水真正成为我们的‘绿色银行’。”

福建省龙岩市长汀县是当年中央苏区县,县委书记廖深洪深感责任重大:“作为一名基层干部,让乡亲们摘掉‘穷帽子’、过上好日子是使命所系、职责所在。我们要按照总书记的要求,发扬不怕疲劳、连续作战的顽强作风,不忘初心、艰苦奋斗,把老区建设好,将革命老区的精神传承好。”

# 坚持问题导向 敢于动真碰硬

## ——全国人大相关负责人就人大监督工作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记者 孙奕 刘红霞)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10日下午举行记者会,全国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徐显明,全国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尹中卿,全国人大常委会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吴恒,全国人大常委会环境与资源保护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窦树华,全国人大常委会预算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朱明春就人大监督工作相关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进一步推动纪法贯通、法法衔接**  
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司法委员会去年3月成立以来,取得了哪些进展?未来工作将如何推进?

徐显明说,去年以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司法委员会开展了监察体制改革和监察法实施情况的调研;提前介入政务处分法、监察官法等立法工作,推动完善监察法配套法律;加强与国家监察委员会及其派驻机构的沟通和协调;加强与地方人大对口委员会的工作联系,了解地方人大监察监督工作开展的情况,加强工作指导。

他说,全国人大常委会和司法委员会今年将推进政务处分法、监察官法立法工作,协助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监察体制改革和监察法实施情况的专题调研,重点调研监察法实施过程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推动执纪与执法贯通,有效衔接司法。

**以法律武器治理污染**  
窦树华表示,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把对生态环境领域的监督作为人大监督工作的重点。去年开展的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实现了对全国31个省份的全覆盖,力度大、规格高、效果好。

他介绍,此次执法检查坚持问题导向,敢于动真碰硬,对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存在问题进行了检查。还对12个城市38家企业和工地进行了随机抽查,不打招呼、直奔现场,对现场发现的问题请生态环保执法部门来认定,有的当场责令企业整改,有的向当地政府交办整改,有的交给中央环保督查“回头看”督促整改。

他介绍,全国人大常委会去年专门召开一次会议,听取审议大气污染防治法执法检查报告,开展了专题询问,作出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依法推动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决定。

“全国人大常委会坚持以法律武器治理污染,用法治力量保护生态环境,为依法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作出了积极贡献。”窦树华说。

**国有资产监督聚焦公开、透明**  
建立国务院向全国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制度,是党中央加强全国人大国有资产监督职能的一项重要举措。

朱明春说,去年是全国人大贯彻这一决策、建立这项制度的开局之年,目前该工作已在全国铺开。此外,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去年10月份常委会会议上听取和审议了国务院关于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的年度综合报告和关于金融企业国有资产的专项报告。

“最好的监督就是要公开、透明,要依法报告、依法公开,让人民能够监督。”朱明春表示,下一步还要推动落实全国人大常委会在审议意见中提出的要求和问题,督促整改。

**五条建议“对症”发展海洋经济突出问题**  
去年底,全国人大常委会听取审议了国务院关于发展海洋经济加快建设海洋强国工作情况的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就此展开专题调研。

尹中卿说,目前发展海洋经济面临四个突出问题,即经略海洋的认识有待深化;海洋传统产业过多过滥,新兴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远远不够;海洋产业发展方式粗放;海洋生态环境压力比较大。通过调研,形成了科学用海、产业兴海、科技强海、生态护海、开放活海五方面建议。

**对预算形成全链条、全过程监督**  
去年3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指导意见》,迈出党中央推进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拓展改革的重要一步。

朱明春说,过去人大预算审查监督的重点更多体现在赤字规模和收支平衡状态上,即“钱够不够花”“钱别花超了”,现在则更加关注“钱往哪儿花”“怎么花得更有效”。

贯彻落实好这项重要改革举措,意味着对政府提交的预算草案和预算执行结果将由事后监督为主,延伸到预算编制的“事前”和预算执行的“事中”监督,做到事前、事中、事后各环节紧密衔接,相互贯通。

朱明春说,今年将按惯例听取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并加大对预算执行过程的监督。还将加强对重点领域财政资金的专项监督,并进一步加强对审计查出问题整改情况的跟踪监督,最终形成全链条、全过程的监督。

**多举措助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  
今年政府工作报告提出,推进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吴恒介绍,去年5月到6月,全国人大教科文卫委员会密集安排3次对城乡义务教育发展情况的调研,发现义务教育的短板在农村,农村义务教育的短板在教师队伍。

他说,目前乡村教师待遇比较低,应有的职称或者职务晋升还不尽如人意,生活条件相比城镇教师差,造成乡村教师职业吸引力较弱。

他表示,通过各级政府进一步提高认识,通过进一步督查等努力,义务教育的城乡一体化均衡发展、县域范围内的均衡发展一定会更好。

# 为新时代扩大开放提供法治保障

## ——代表委员审议讨论外商投资法草案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记者 于佳欣 叶昊鸣 王优玲 王博 许祖华 吴帅帅 张志龙)更加突出扩大开放和促进外商投资、体现中国特色和国际规则相衔接、坚持内外资一致……

出席两会的全国人大代表和全国政协委员围绕外商投资法草案,展开认真审议和热烈讨论。大家一致认为,制定和实施外商投资法,将为推动新一轮高水平开放提供更有力的法治保障,彰显了我国以高水平开放促进高质量发展的信心和决心。

**为新一轮高水平开放提供法治保障**

积极吸引和利用外商投资,是我国扩大对外开放和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的重要内容,必须有健全的法治保障。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在向大会作关于外商投资法草案的说明时表示,外商投资法是我国外商投资领域新的基础性法律,是对我国外商投资法律制度的完善和创新。

“过去的‘外资三法’为我国吸收外资提供了法治保障,但一些规定已不适应新时代改革开放的需要。制定一部新的外商投资基础性法律非常有必要。”全国人大代表、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李占国说。

1979年,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出台,打开了中国吸引外资的大门。随后,外资企业法、中外合作经营企业法相继制定,“外资三法”奠定了中国吸收外资的法律基础,也推动了40年来我国利用外资量增质优。

“推动出台外商投资法,正当其时。草案比较成熟,强调对外商投资的促进和保护,将有助于营造公平、透明、可预期的市场环境,增强外商投资的信心。”全国人大代表、山东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所长张卫国说。

开放带来进步,封闭必然落后。40年改革开放,中国经济发展迅速,未来实现高水平高质量发展,也必须在更加开放的条件下进行。

全国政协委员、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院长张占斌说,推动出台外商投资法,

表明我国对外开放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

**一部外商投资的“促进法”和“保护法”**

“草案有效回应了外商投资者的重点关注和利益诉求。”全国人大代表、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司长寿芳莉说,对于外商投资企业关心的知识产权保护问题,政策出台前征求意见不够问题,在中国境内资本收益等汇入汇出手续繁杂问题等,草案都作了针对性的规定。

全国人大代表、甘肃省律师协会会长高伦生说,从过去的“外资三法”到如今的外商投资法草案,我国对外商投资从注重管理到更加强调保护和促进,“促进”是为了更好地开放,“保护”则给外商投资企业吃下“定心丸”。

“外商企业投资时,除看重市场的潜力,也十分看重制度和环境。”全国政协委员、德勤中国首席执行官蒋颖说,法律法规的一致性和监管的透明度是营商环境的重要内容,草案多处条款有所体现,比如关于投诉工作机制的规定,将会帮助外商投资企业更好找到解决问题的途径。

“与过去不同,中国不再停留在靠优惠措施吸引外资,而是着眼于

优化外商投资的营商环境。”全国政协委员、中国侨联副主席朱奕龙说,草案中关于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加强产权平等保护的规定,体现了内外资一致原则,既有利于外资“请进来”,也有利于外资“留得住”。

“要切实解决全球投资者的关切,就必须对其关注的重点、热点问题给予积极回应。”全国人大代表、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杨临萍说,草案在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产权保护、信息报告制度等方面做到了与国际规则一致,将有利于吸引更多外商投资。

**在全面开放新格局中实现更高水平高质量发展**

代表委员认为,草案中促进内外资企业规则统一的规定,有利于贯彻一视同仁、平等对待的原则,营造稳定、透明、可预期和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也有利于我国各类企业平等参与,在全面开放新格局中实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的发展。

“外商投资法草案中关于内外资一致的规定,使国内外企业处于同一竞争起跑线上。”全国人大代表、湖南圣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戴立志说,同台竞技将倒逼国内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在更大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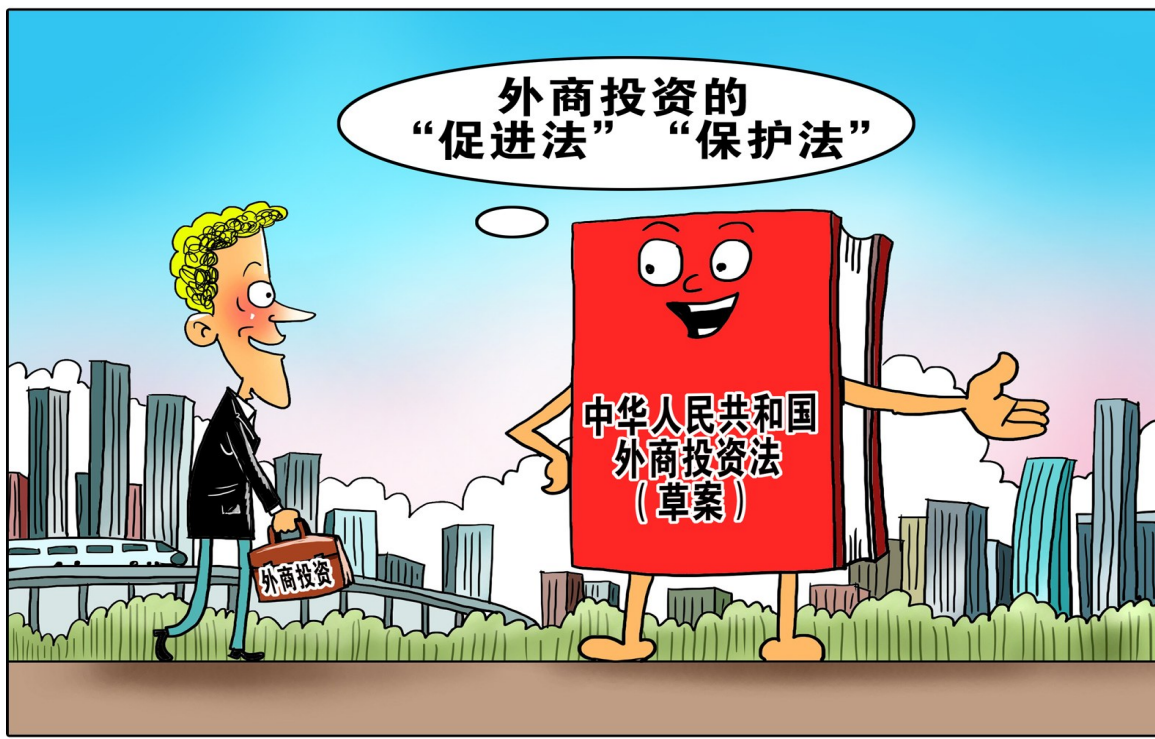
更高层次上利用境外优质资本、技术和人才,促进新旧动能接续转换,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提升我国产业在全球产业链中的位置,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代表委员认为,外商投资在准入后享受国民待遇,国家对内资和外资的监督管理,适用相同的法律制度和规则。继续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改革方向,在行政审批改革、加强产权平等保护等方面完善相关法律制度,努力打造内外资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依靠改善投资环境吸引更多外商投资。

全国人大代表、天津华盛律师事务所主任才华说,制定外商投资法,旨在用法律对营商环境进行保障和规范,将推动外商投资便利化,也有利于中国更好地参与国际投资规则制定。

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张宇燕认为,外商投资法是制度型开放的一项重要内容,确立以制度为保障、以规则为基础的投资环境,是高水平对外开放的一个重要体现。

全国人大代表、陕西省律师协会副会长方燕说,草案审议通过,尽快出台这一法律的实施细则及配套文件,让这一新法更好地实施。



法治保障

新华社发 朱慧卿 作



全国人大相关负责人就“人大监督工作”答记者问

# 3月11日: 政协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

新华社北京3月10日电(记者 林晖)全国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11日上午举行小组会议,围绕委员关心的问题协商建言,部分界别举行界别协商会议;下午举行第四次全体会议,委员进行大会发言。

十三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新闻中心11日举行三场记者会:8时45分,邀请科技部部长王志刚、副部长

李萌等就“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10时30分,邀请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局长张茅、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申长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焦红就“加强市场监管 维护市场秩序”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15时,邀请生态环境部部长李干杰就“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相关问题回答中外记者提问。